

化粧品微生物容許量基準表草案

編號	產品類型	生菌數	其他規定
1	嬰兒用、眼部周圍用及使用於接觸黏膜部位之化粧品	100 CFU/g 或 CFU/mL 以下	不得檢出大腸桿菌(<i>Escherichia coli</i>)、綠膿桿菌(<i>Pseudomonas aeruginosa</i>)或金黃色葡萄球菌(<i>Staphylococcus aureus</i>)等。
2	其他類化粧品	1000 CFU/g 或 CFU/mL 以下	